

证券代码：300824

证券简称：北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27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北鼎股份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07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华金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-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- 2. 审议通过《关于<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

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 年 8 月 18 日